

**澳門浸信中學**  
**《小一至小四級學生備忘二》通知**

1617-PRI-PA109

1. 延伸學習活動事宜

- 6月28-30日及7月3-7日為延伸學習活動，全體學生必須參加，遲到或缺席將計算在成績表上。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9:00前到校，中午12:00放學，不設午膳，下午不用上課。
- 每天須帶備手冊及文具回校。
- 每天回校必須穿著校服，因活動需要請按以下安排穿適合的校服回校。

| 穿校服回校日           | 穿運動服回校日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6月29日，7月3日、5日、7日 | 6月28日、30日、7月4日、6日 |

2. 7月7日（五）在校拍攝個人照，用於新學年註冊，學生必須穿整齊校服回校。
3. 結業禮於7月14日上午9:00~11:30進行，全體小學生穿整齊校服回校參加。
4. 為了讓學生善用假期，把學科知識鞏固，各級假期作業將於7月14日派發，請於9月1日帶回校交給老師。
5. 新學年上課日期及時間
  - 9月1日下午1:30穿整齊校服回校參加開學禮，下午4:30放學。
  - 由9月4日起逢星期一至五上課時間：  
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:15~12:25；下午1:55~3:40  
督課星期一至四 下午3:45~5:00  
活動課星期五下午3:45~5:15
6. 自由選擇是否參與之收費項目
  - 督課班：上、下學期各收費一次，每次1500元。
  - 中午膳食：每餐32元，每段按上學日數收費一次，全學期分三次繳交。
7. 新學期不設放學後托管服務請家長留意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

澳門浸信中學  
小學部教務處 啟

2017年6月20日



**〈 回 條 〉**

1617-PRI-PA109

本人為\_\_\_\_\_班，學生\_\_\_\_\_（\_\_\_\_\_）之家長，現確認收到《小一至小四級學生備忘二》通知。敝子弟在新學年 ☐ 需要 / ☐ 不需要在校午膳。需要 ☐ / ☐ 不需要參加督課班。  
本人 ☐ 暫時未能決定是否參與上述服務。

此覆  
澳門浸信中學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\_\_\_\_\_